

启东市财政局文件

启财购〔2024〕3号

关于全面启用江苏省政府采购货物类 网上商城服务平台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根据省财政厅统一部署及《关于全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24〕26号）相关要求，现就全面启用全省统一的政府采购货物类网上商城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省网上商城”）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启用省网上商城

江苏省财政厅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政采云有限公司为省网上商城运营服务商。全市各单位从2025年1月1日起登录省网上商城下单采购商品。

（一）适用范围和登录方式

1. 适用范围。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未实施框架协议的小额

零星货物类商品适用省网上商城采购。对集中采购目录以内实行框架协议的品目，应当严格执行框架协议采购结果。

省网上商城不能满足需求或者通过其他采购方式价格更低的，采购人可按照预算支出管理规定和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自行采购，并在支付时将省网上商城相关信息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2. 登录方式。省网上商城网址：

<http://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wssc/index.html>。

采购人可使用 CA 数字证书“苏采云”系统中“货物类网上商城”模块，点击“创建账号”（仅首次使用需要）后登录。

（二）采购流程

1. 填报采购计划。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商品，部门预算单位需要预先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中编报采购计划，区镇、医院等部分非部门预算单位在“苏采云”系统填报临时采购计划，采购方式选择“电子卖场”；采购计划通过后，将自动推送至省网上商城。不在集中采购目录内的商品，采购人无需做计划，可直接在省网上商城采购。

2. 实施采购。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采购需求和本单位要求选择直购、竞价、询价、反拍等交易方式，按照系统提示实施采购。

3. 合同管理与付款。省网上商城支持电子发票和合同。“苏采云”系统自动将合同（订单信息）推回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采购人按照约定付款，并在供应商履约后及时在线确认收货，并作出履约评价。

(三) 子账号新增和管理

1. 新增和启用。采购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主锁登录“苏采云”系统，在左侧“系统配置管理/子账号管理”菜单中新增商城子账号并设置登录密码。子账号用户名从“预算单位编码-50”开始，由系统按照设定的规则自动顺延生成。

2. 使用和权限管理。采购人在“苏采云”系统中创建子账号后，可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子账号登录入口”（网址：<http://jszfcg.jsczt.cn/dspt>）输入账号和密码登录。子账号默认权限与主账号相同（付款功能除外），采购人应当结合实际在省网上商城“我的工作台/系统管理/成员管理”中调整子账号权限。子账号只能登录省网上商城，无法登录“苏采云”系统。

3. 停用和作废。如子账号无需使用，采购人可使用 CA 主锁实施“停用”操作，该子账号将无法登录省网上商城，后期可通过“启用”功能恢复使用该子账号。同时，系统提供子账号“作废”功能，作废的子账号无法恢复使用。

二、相关工作要求

各采购人应当结合单位实际，明确不同交易方式的适用情形，并按照本通知要求，规范开展省网上商城采购，规范管理省网上商城主锁及子账号，并对其负主体责任。

省网上商城采购人操作指南和子账号功能操作手册可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查看，网址：

<http://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zlxz>。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原我市“启东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

不再使用。《启东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启财购〔2018〕3号）同时废止。

联系 电 话：0513-68263219；

“苏采云”系统：0513-59001950；

省网上商城：95763。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政协办，市监委，市法院、检察院，
市人武部，市各人民团体。

启东市财政局

2024年12月31日印发
